

德阳市旌阳区水利技术服务中心

《绵远河德阳市旌阳区黄许中段防洪治理工程》验收组意见

2023年3月15日，德阳市旌阳区水利技术服务中心组织召开了绵远河德阳市旌阳区黄许中段防洪治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环保验收的有建设单位德阳市旌阳区水利技术服务中心、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编辑单位四川中衡科创安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及相关专家（签到表附后），在听取了德阳市旌阳区水利技术服务中心对项目建设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和四川中衡科创安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后，通过现场查验、资料审查和询问，经认真讨论，验收组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工程起于柏隆镇松柏村7组，经袁家大桥，以及新建的绵远河大桥（大寨桥），止于宝成铁路。

左岸堤防起于袁家大桥上侧支沟处左 30+449，止于宝成铁路左岸（左 37+178.80）；右岸堤防起于柏隆镇松柏村7组（右 27+767），止于宝成铁路右岸（右 37+336.24）。

新建及整治堤防 15km（左岸堤防 6km，右岸堤防 9km），其中：新建堤防 2.8km（右岸 2.6km，左岸 0.216km）；整治加固堤防 12.2km（左岸 5.74km，右岸 6.43km）；河段整理总长 7.25km。

左岸建设内容：堤防段落总长 5954m。其中进行堤顶及背坡整治堤段长 4788m，堤顶、背坡及堤脚加固处理堤段总长 950m，新建堤防 216m。

右岸建设内容：堤防段落长度 9030m。其中新建堤防 2604m，进行堤顶及背坡整治堤段长 4634m，堤顶、背坡及堤脚加固处理堤段长 1792m；在獐子堰和枕厂泄洪河入河口各新建一处箱涵。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11月7日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德市发改行审[2019]31号文进行了批复，但2020年8月以来，旌阳区普降暴雨，在雨情、洪峰流量、险情灾情等多方面创历史新高。强降雨共造成全区冲毁江河堤防6.5公里。汛后旌阳区水利局多次对原可研工程河段进行勘查发现以下问题：一是原加固段由于汛期洪水冲刷，基础险情进一步扩大。二是洪水冲刷导致堤防新增多处基础冲刷险情。如不及时处理，堤防坑出现塌陷拉裂甚至垮塌等险情，严重威胁到周边居民、学校、工矿企业等的生命财产安全，亟待解决，以保证防洪安全。如按原批复内容实施，工程河段仍存在较多的安全隐患，未到达防洪减灾的目的，对原批复建设内容进行相应调整。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调整后的可研以德市发改行审[2020]67号文进行了批复。

2020年11月17日德阳市生态环境局，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德环审批[2020]529号。2020年12月17日项目开工建设，2022年2月10日竣工。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6226.04万元，其中环保实际投资169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2.71%。

（四）验收调查范围

地表水环境：施工区域上游 500m，下游 1500m；地下水环境：施工区域及周边地下水；大气环境：施工区域 500m 范围内；声环境：施工区域 200m 范围内；固体废物：施工区域；生态环境：施工区域上游 500m，下游 1500m；及沿线 500m 范围内。

二、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一）施工期

1、生态影响：对工程建设所需开挖、占压和扰动的地表，以及损坏植被，采取针对性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尽快恢复植被，减少水土流失，促进小型动物栖息地生态环境恢复，达到生态恢复和保护的目的。施工期已结束，对其占压的绿地进行了迹地恢复，恢复方式采用绿化措施。绿化措施采用撒播草籽种等方式进行。现无裸露地表，施工期无遗留环境问题。

2、污染影响：根据现场调查，施工单位按照相关要求采取了环评阶段提出的防护措施，包括洒水抑尘、限制车速、对动力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的维修、养护等，根据现场踏勘及调查，未发生环保投诉情况，施工带来的不利影响已降至最低。

（二）运营期

1、生态影响：项目的完工使绵远河的水生生态环境得到改善，生物量和净生产量会有所提高，生物多样性和异质性增加，生态系统结构更完整。

2、污染影响

地表水水质影响调查：本项目为堤防及河段整理工程，项目本身在运营期无废水产生，不会对地表水环境质量造成影响。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本项目在营运期无大气污染物产生，项目实施后，不会改变评价区大气环境质量级别和功能。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调查：本项目营运期自身无固体废弃物产生，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声环境影响调查：本项目在营运期不会产生噪声，项目实施后，不会改变评价区声环境质量级别和功能。

土壤环境影响调查：项目不涉及永久占地，对工程建设所需开挖、占压和扰动的地表，以及损坏植被，已进行恢复。

三、环境管理情况

建设单位成立了由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环境保护领导小组，主要负责人全面负责项目在施工建设、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工作，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工作内容包括：

(1) 贯彻执行国家环保有关法规、政策；(2) 收集与建设项目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制度，并认真研究做好项目相关制度和规定；(3) 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要求开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监理和验收工作；(4) 负责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提出项目的环保验收工作方案；(5) 负责环保监测计划实施工作；负责项目日常环境管理及与环保部门的沟通。

四、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1. 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经调查，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中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通过调查与监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本项目具备申请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后续要求

- (1) 增强环保意识，定期开展环保知识培训。
- (2) 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杜绝环境污染事故。
- (3) 按当地环保主管部门要求进行日常监测。

验收组： 王东伟 李剑 李志强 王新旭

2023年3月15日

绵远河德阳市旌阳区黄许中段防洪治理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信息表

验收小组	姓名	单位	职 称	签 字	联系电话
组长	王东伟	水利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王东伟	13890230836
专家	李剑	四川省德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正高	李剑	13990267578
	李铭铭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李铭铭	13350049484
	王建设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王建设	17369230709
参会人员	蒋贻章	四川华蜀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蒋贻章	13708086409
	付刚	绵阳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	付刚	付刚	1888242298
	王奎勇	四川强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奎勇	15982382064
	陈江华	四川中计机电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江华	1756260789
	王林	四川蜀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林	1988134777
	杨清芬	绵阳市水利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杨清芬	15983810863
	邓新表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邓新表	15983841940